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19-045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履行程序的情况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1,764,6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1,176,466.80元,剩余利润未作分配留存在。同时新增股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6股。本年度不送红股,不派息。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本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2、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100%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19年5月10日为授予日,向159名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117,1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5月21日,公司总股本由111,764,668股增加为112,935,668股。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3、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由2019年5月31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综上,根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确定的调整原则,鉴于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因股权激励授予而发生变化,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2,935,6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89631元人民币(含税),现金红利总额约为11,176,463.81元(以调整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仅保留6位小数,现金红利总额以原预案为11,176,466.80元少2.99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6股,转增股本数67,058,794股(以调整后每10股转增股本数仅保留6位小数,转增股本数以原预案为67,058,801股少7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2,935,6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89631元人民币(含税);扣税后,通过股利派息方式持有的股份由香港市场投资者,OPIU,ROPIU以及只有持有首层限售股的个人和机构派息基金每10股派0.989668元,持有首层限售股的股权激励对象每10股派0.989631元人民币(含税),现金红利总额约为11,176,463.81元(以调整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仅保留6位小数,现金红利总额以原预案为11,176,466.80元少2.99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6股,转增股本数67,058,794股(以调整后每10股转增股本数仅保留6位小数,转增股本数以原预案为67,058,801股少7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2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6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

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9年6月2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一股的余额,按四舍五入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尾数相同时在系统随机排序后,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特别说明:上述述说明适用于零零碎股的处理方式处理零零碎股的情形,上市公司申请零零碎股转增股方式处理零零碎股的,应另行说明零零碎股转增股现金方案。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6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派发。

3、在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后(含股权登记日)申请在交易所挂牌的零零碎股,本公司将按股数增加的金额派发股利。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9年6月21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利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加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	44,303,525	39.14	26,247,112	70,460,637
二、无限售条件股	68,732,143	60.86	40,811,682	109,543,825
三、股份总数	112,035,668	100.00	67,058,794	179,460,420

注:具体股份变动情况详见《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八、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79,994,462股摊薄计算,2018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31元。

2、本次实施送股方案后,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作出相应调整。

3、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标的股票数量、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标的股票除权、除息以及其他原因调整授予价格的,应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应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并报备后,公司应及时披露调整公告。

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2,935,6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89631元人民币(含税);扣税后,通过股利派息方式持有的股份由香港市场

投资者,OPIU,ROPIU以及只有持有首层限售股的个人和机构派息基金每10股派0.989668元,持有首层限售股的股权激励对象每10股派0.989631元人民币(含税),现金红利总额约为11,176,463.81元(以调整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仅保留6位小数,现金红利总额以原预案为11,176,466.80元少2.99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6股,转增股本数67,058,794股(以调整后每10股转增股本数仅保留6位小数,转增股本数以原预案为67,058,801股少7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6、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8、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9、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0、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1、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3、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5、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6、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7、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8、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19、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0、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1、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3、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5、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6、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7、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8、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29、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0、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1、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3、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5、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6、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7、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8、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39、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0、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1、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3、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5、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6、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7、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8、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49、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0、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1、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3、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5、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6、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7、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8、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59、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0、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1、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3、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5、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6、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7、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8、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69、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0、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1、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2、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3、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5、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6、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7、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8、本次利润分配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星期。

7